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动态心电图记录仪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动态心电图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麦迪克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0人，营业收入为4959.9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203.7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北京麦迪克斯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07月23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动态心电图记录仪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动态心电图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麦迪克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0人，营业收入为4959.9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203.7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北京麦迪克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

2024年07月23日

